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国庆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可靠，财务结构合

理,财务状况良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H101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执行,如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长青南通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长青南通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和《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对1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6,411,931股进行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青（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人民币不超过 3 亿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人民币不超过 3 亿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全资子公司江苏长青农化南通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申请续贷人民币不超过 4 亿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关于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为前提，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下，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